

河北中振博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3 月 28 日
- 2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、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、会议主持人：赵美
- 6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38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二、 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鉴于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专业能力，在审计工作中勤勉尽责，认真履行审计职责，能够客观、公正的评价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公司董事会继续聘请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，负责公司年度报告审计及相关专项审计工作。

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河北中振博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02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8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根据公司经营计划和实际情况，预计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河北中振博

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
(公告编号 2018-003)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8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公司只有两名股东赵振增、赵美，两名股东均为关联股东，不存在损害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因此本议案全体股东不再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河北中振博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河北中振博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3 月 29 日